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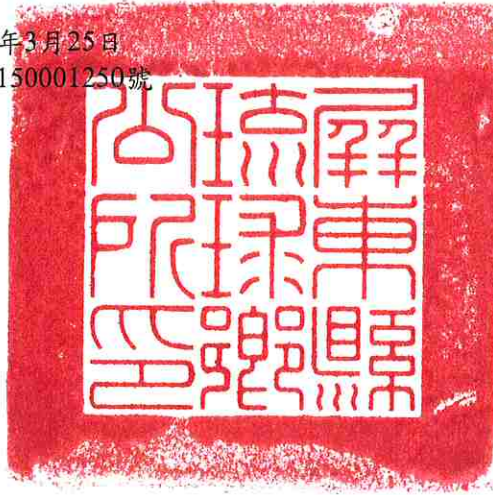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琉球鄉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琉鄉民字第1150001250號
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屏東縣琉球鄉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」第二十一條、第二十七條。

附「屏東縣琉球鄉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」部分規定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暨修正後條例全文。

鄉長陳國在